

证券代码：834730

证券简称：联君科技

主办券商：网信证券

深圳市联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7月3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区研发楼D1栋8层A单元801-2号房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姚国明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3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5,000,00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联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9-02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49,22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在审议时，董事长姚国明先生和深圳联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该议案的关联方，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向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深圳生态园支行贷款人民币 500 万元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联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方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349,22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在审议时，董事长姚国明先生和深圳联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该议案的关联方，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联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联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31 日